# 臺北市社區大學 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指引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0 月 15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03093150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0 年 11 月 11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03105671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 月 3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20161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2 月 8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27545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3 月 10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34907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4 月 28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46723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5 月 24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53521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9 月 15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79881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1 月 4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96287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1 月 4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96287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2 月 5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962871 號函領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1 年 12 月 5 日北市教終字第 11130962871 號函領

## 壹、前言

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發展變化,可能發生零星社區感染或社區傳播,本指引內容係提供自主防疫管理措施、具有COVID-19感染風險人員注意事項、機構出現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應變措施等管理事項,提供社區大學依特性與實務狀況參考內化,保護工作人員與學員健康,及降低疫情於社區大學發生機率與規模。未來並將依疫情發展狀況,視需要持續更新修正本指引。

## 貳、名詞解釋

- 一、社區大學:指依「社區大學發展條例」及「臺北市社區大學自治條例」規定,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自辦或委辦之社區大學,其防疫範圍包括分校或教學點。
- 二、工作人員:係指主管人員、專任及兼任教學人員及行政人員等。 **參、服務條件**
- 一、開課前應進行社區大學場域動線規劃、相關設施設備之清潔消毒作業、隔離空間調度規劃、準備充足之防疫設施及用品等,

並做好防疫準備。

二、發生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應變措施,依本措施第伍點規定辦理。 肆、社區大學自主防疫管理措施

社區大學之適度開放,皆須符合下列規定:

#### 一、 防疫專責人員

- (一)符合100人以上之社區大學應成立「防疫專責小組」,並由校 長或主任擔任防疫長。
- (二) 未達 100 人之社區大學,應設有防疫專責管理人員。
- (三) 防疫長或防疫專責管理人員主要任務為指揮所有業務之防疫 與持續營運決策,包括課程、教學、總務、人事等業務。

#### 二、 人員健康管理

- (一)社區大學訂定有工作人員健康監測計畫及有異常時之追蹤處理機制。
- (二)工作人員及學員若有肺炎或出現發燒、呼吸道症狀、嗅覺味 覺異常或不明原因腹瀉等身體不適等情形,請儘速就醫接受 評估及處置。
- (三)相關人員於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,應全程佩戴口罩,但如屬 直播、錄影、主持、報導、致詞、演講、講課等談話性質工 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,或拍攝個人/團體照等時,得免戴口罩。 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時,仍 應戴口罩。
- (四)工作人員及學員若有發燒及健康狀況異常,經就醫評估接受 COVID-19相關採檢者,應落實「COVID-19採檢後應注意事項」

相關規定辦理。

(五) 鼓勵社區大學人員下載及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 APP」,以科技輔助紀錄個人相關接觸史。

#### 三、 人流管制措施

- (一) 訂有異地、遠距或分流辦公機制,以於疫情期間維持正常運作。
- (二)課程或活動設計內容應避免肢體接觸或傳遞物品、共用器材 (如麥克風等)等行為。
- (三)教室內張貼標語、海報提醒人員落實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 戴口罩及手部衛生。
- (四)對於進入社區大學之學員(包括試聽課程者),提供酒精消毒 等防範措施,及要求學員於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佩戴口罩。
- (五) 社區大學得視營運及防疫需求,自行決定體溫量測等健康監測方式。

## 四、 衛生及防護裝備

- (一)社區大學於教室出入口、公共空間等學員頻繁進出空間,設置酒精消毒液,供進入社區大學之學員清潔消毒。
- (二)備有酒精、漂白水、額溫槍、口罩、面罩及護目鏡,並定期 檢視防疫用品存量。
- (三)執行清潔消毒工作之人員應穿戴手套、口罩、隔離衣或防水 圍裙,並視需要使用護目鏡或面罩等防護裝備,以加強清潔 人員健康防護。

## (四) 社區大學場域通風原則

維持教室之學習場域環境通風;開冷氣或空調時,門可關閉,但應於對角處各開啟一扇窗,每扇至少開啟 15 公分,以利通風。

## 五、 場域管理及環境清潔消毒

- (一) 訂定社區大學場域及設備(含樂器、器材、餐廚具等)清潔 消毒計畫,並紀錄執行情形。
- (二)因應防範疫情,工作人員及學員於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中 應全程佩戴口罩,如有飲食需求,於飲食完畢,儘速戴好口 罩;工作人員休息時間用餐,維持用餐環境良好通風。
- (三)工作人員及學員於室內進行之課程,應全程佩戴口罩,如吹 奏類、唱歌、舞蹈及運動等課程,如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 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離,得免戴口罩(不特定對象係 指社區大學工作人員及學員等以外之人員)。
  - 1. 可視需求加強防護措施,如護目鏡、面罩、製作隔板或其他 可防止飛沫噴濺之相關設備,並加強環境消毒。
  - 進行吹奏類、唱歌、舞蹈及運動課程時,可以不戴口罩。但 於課程開始前及結束後,仍須佩戴口罩。
  - 3. 以使用個人設備(樂器、器材等)為原則,吹奏類應使用專屬 樂器(吹嘴等),不得共用;如有共用設備(樂器、器材、餐廚 具等)之必要,加強使用前、後手部及設備之清潔、消毒措施。

## (四) 消毒清潔時機及頻率

1. 定時消毒公共區域,每日至少2次。

- 落實每日常接觸物品之清潔及消毒,並視學員使用情形提升 清潔清消頻率。
- 3. 社區大學場域每週須進行一次全面環境及設施清潔消毒。

## 伍、出現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應變措施

社區大學平時應加強日常管理,當出現確診個案時,配合指揮中心最新規定,除請確診者落實自主應變,主動回報同住親友名單聯絡資訊至「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疫調系統」;社區大學亦應適時調整授課方式等措施,並配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相關防治作為,落實措施如下:

- 一、當出現 COVID-19 確診或快篩陽性個案時,應配合指揮中心最新規定。
- 二、當機構內出現 COVID-19 確診個案足跡時,請進行環境清潔消毒作業。

#### 陸、查核機制

- 一、社區大學自行填寫「臺北市社區大學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 自我查檢表」(參考範例如附件 1)。
- 二、本局可自行決定對所轄社區大學辦理抽查,可採書面抽查或實 地查核等多元方式辦理,查核頻率亦可自訂,查檢項目參考 「臺北市社區大學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查檢表 (臺北市政 府教育局)」(如附件2)。

## 三、社區大學應落實通報作業。

**柒、**本防疫管理指引如有未盡事宜,悉依中央流行情指揮中心規定辦理, 本局將視情形適時修正。

# 臺北市社區大學 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自我查檢表(參考範例)

臺北市 社區大學 查檢項目 香檢內容 香檢結果 相關人員於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,應全程佩戴 口罩,但如屬直播、錄影、主持、報導、致詞、 演講、講課等談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, 人員健康 □是□否 或拍攝個人/團體照等時,得免戴口罩。如本身 管理 有相關症狀或與不特定對象無法保持社交距離 時,仍應載口罩。 衛生及防 頻繁進出空間設置酒精消毒液。 □是□否 護裝備 工作人員及學員於室內進行之課程,應全程佩 戴口罩,如吹奏類、唱歌、舞蹈及運動等課程, 場域管理 如無呼吸道相關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 □是□否 及環境清 社交距離,得免戴口罩(不特定對象係指社區大 潔消毒 學工作人員及學員等以外之人員)。 定時執行環境清潔及消毒並紀錄執行情形。 □是□否 當出現確診個案時,配合指揮中心最新規定,除 出現確診 請確診者落實自主應變,主動回報同住親友名 或快篩陽 單聯絡資訊至「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疫調系統」; □是□否 性個案應 社區大學亦應適時調整授課方式等措施,並配 變措施 合衛生主管機關進行相關防治作為。 自行填寫「臺北市社區大學因應COVID-19防疫 管理自我查檢表」(參考範例如附件1),並留存 □是□否 查核機制 以供查核。

查核人員簽章: 社區大學負責人簽章:

# 臺北市社區大學因應 COVID-19 防疫管理查檢表 (臺北市政府教育局)(參考範例)

臺北市	<u>社區大學</u>		
聯絡人:	; 連絡電話:	_;電子郵件:	
查檢項目	查檢內容		查核情形
	相關人員於室內空間(室內場所),應全如屬直播、錄影、主持、報導、致詞、活話性質工作或活動之正式拍攝,或拍攝時,得免戴口罩。如本身有相關症狀或法保持社交距離時,仍應戴口罩。	演講、講課等談個人/團體照等	□有□無
常規 防疫措施	工作人員及學員於室內進行之課程,應如吹奏類、唱歌、舞蹈及運動等課程,症狀且與不特定對象均能保持社交距离(不特定對象係指社區大學工作人員及人員)。	如無呼吸道相關 推,得免戴口罩	□有□無
	教室出入口、公共空間等學員頻繁進出: 消毒液。	空間,設置酒精	□有□無
查核機制	自行填寫「臺北市社區大學因應 COVID- 我查檢表」(參考範例如附件1),並留在		□有□無
查檢人員簽	·章: 查檢日期	月: 年 月	日

查檢人員簽章: